

## 約翰福音第四章

1. 約 4：1-6 <sup>1</sup>耶穌知道法利賽人聽見他收門徒和施洗比約翰更多<sup>2</sup>（其實不是耶穌親自施洗，而是他的門徒施洗），<sup>3</sup>就離開了猶太，再往加利利去。<sup>4</sup>他必須經過撒瑪利亞。<sup>5</sup>於是到了撒瑪利亞的一座城，名叫敘加；這城靠近雅各給他兒子約瑟的那塊地。<sup>6</sup>在那裡有雅各井。耶穌因為旅途疲倦了，就坐在井旁；那時大約正午。

解：「法利賽」的原意是奉行律法過分別為聖的生活，被擄歸回後，以色列人中有一批社會運動者倡議回歸律法，革新風氣，此聖潔運動就叫法利賽運動，從事這個運動的人就叫法利賽人，帶頭的領袖是文士。

### 文士

1.1 在聖殿裡從事祭祀、禱告等宗教儀式的叫祭司，從事抄經解經的叫文士。早期的文士由祭司擔任，都是亞倫的後裔。確立「文士」一詞及其地位的是以斯拉，他本身是祭司也是文士。以斯拉之前，祭司分抄經的祭司和獻祭的祭司，以斯拉把抄經解經的祭司定為文士，地位凌駕在祭司之上，成為宗教領袖。到了耶穌的時代，文士一職開放給一般用心讀經研經的知識分子，經過文士教團裡的委員會同意，發予證書，就成為文士。耶穌時代的文士又稱律法師。

1.2 不是所有的文士都稱拉比，拉比是猶太律法對合格教師的稱呼，乃猶太人中特別的階層，俗稱老師，簡單的說，拉比是宗教稱謂，就是有學問在教聖經知識的人。

1.3 法利賽運動開始時立意良善，時間久了產生質變，只講究形式，自己做不到卻處處定別人的罪，耶穌在馬太 23 章列了法利賽人七大罪狀。

### 撒瑪利亞人

2. 所羅門王娶了眾多外邦女子，有七百妃、三百嬪，他的妃嬪引入異教神祇，全國陷入屬靈淫亂，死後國家分裂為北國以色列和南國猶大。北國列王拜偶像，不久亡於亞述帝國。南國出了三位好王，國祚多延一百年，滅於巴比倫。亞述把北國十支派精壯青年帶到中亞地區，另把其他民族挪到北國，與留下來的人通婚，產生不純種的猶太人，是謂撒瑪利亞人。王下 17：24 亞述王從巴比倫、古他、亞瓦、哈馬和西法瓦音帶人來，安置在撒瑪利亞的城市，代替以色列人。他們就得了撒瑪利亞作產業，住在它的城市中。

2.1 南邊的兩支派被擄到巴比倫，七十年後放回來，所羅巴伯帶第一批人回來，以斯拉帶第二批，尼希米帶第三批，他們都要求歸回者拋棄外邦妻以及外邦婚生子女，回來的純種猶太人慢慢展開法利賽運動，便瞧不起北邊非純種的撒瑪利亞人。

2.2 以斯拉記和尼希米記記載當時的領袖認為國破家亡，是因為祖先娶了外邦妻，引入外邦偶像，被擄歸回後痛定思痛，要求離棄外邦妻兒。這是當時的領袖自己規定的做法，不是上帝吩咐先知要他們這樣做。讀這段歷史有兩件事要注意：幫祖先認罪以及拋棄外邦妻兒都不是律法規定的，我們不能學。先知書說個人的罪個人擔，父親吃酸葡萄，兒子的牙齒不會酸

倒，反之亦然。沒有為祖先認罪這回事。

3. 約 4：7-9 <sup>7</sup> 有一個撒瑪利亞婦人來打水。耶穌對她說：「請給我水喝。」<sup>8</sup> 那時，他的門徒都進城買食物去了。<sup>9</sup> 撒瑪利亞婦人對耶穌說：「你是猶太人，怎麼向我，一個撒瑪利亞婦人要水喝呢？」（原來猶太人和撒瑪利亞人不相往來。）<sup>10</sup> 耶穌回答她：「你若知道上帝的恩賜，和對你說『請給我水喝』的是誰，你必早已求他，他也必早把活水賜給你了。」

解：婦人對耶穌說：你們猶太人瞧不起我們撒馬利亞人，你怎麼會向我要水喝？耶穌說你若是知道跟你說話的是誰，你就會馬上要求我給你水喝。

4. 約 4：11-15 <sup>11</sup> 婦人說：「先生，你沒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你從哪裡得活水呢？」<sup>12</sup> 我們的祖先雅各把這口井留給我們，他自己和子孫以及牲畜都喝這井的水，難道你比他還大嗎？」<sup>13</sup> 耶穌回答：「凡喝這水的，還要再渴；<sup>14</sup>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，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面成為湧流的泉源，直湧到永生。」<sup>15</sup> 婦人說：「先生，請把這水賜給我，使我不渴，也不用來這裡打水。」

解：這段對話嗅出耶穌與婦人針鋒相對，耶穌說他可以給人活水，喝了就永遠不渴。婦人覺得耶穌在吹牛，耶穌若有活水，豈不自己解渴，還向她要水喝。

### 知識的言語

5. 約 4：16-18 <sup>16</sup> 耶穌說：「你去，叫你的丈夫，然後回到這裡來。」<sup>17</sup> 婦人對他說：「我沒有丈夫。」耶穌說：「你說『沒有丈夫』是不錯的。<sup>18</sup> 你以前有五個丈夫，現在有的並不是你的丈夫；你說這話是真的。」

解：耶穌為了要讓婦人相信，行了一個神蹟，說出婦人有五個前夫的秘密，這種神蹟叫做「知識的言語」，屬哥林多前書 12 章提到的九大超自然恩賜中的一種。「知識」的原意比較傾向漢文的洞察（力），人家不知道的，你卻能洞燭機先；聖經譯成知識，意思是你比別人有知識，比別人懂得更多。不用對方說，你看到人家就知道發生了什麼事。洞察對方過去的隱情，不論是透過耳朵聽（聲音）或是眼睛看（圖像）。

6. 約 4：19、20 婦人說：「先生，我看出你是先知。我們的祖先在這山上敬拜上帝，而你們卻說，敬拜的地方必須在耶路撒冷。」

解：以色列分裂成南北兩國後，北國十支派的王有私心，擔心如果讓人民一年十幾個節期都到耶路撒冷朝拜的話，王權會不保，於是造了兩尊金牛犢，一尊放在但，一尊放在伯特利。要百姓就近到殿裏敬拜，所以婦人才會說我們是到山上做禮拜。當時立約的時候有規定，六個支派要在基利心山宣讀上帝的祝福，在以巴路山宣讀咒詛（申 11：29），所以他們就用基利心山做為禮拜的中心。基利心山正好在雅各井附近，位於耶路撒冷的北邊。撒瑪利亞婦人說我們都在基利心山上面敬拜，你們卻堅持一定要在耶路撒冷敬拜，我們不同國。

7. 約 4：21 耶穌說：「婦人，你應當信我，時候將到，那時你們敬拜父，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。」

解：耶穌說：你們我們各有堅持，但是到了新約時代，既不在山上敬拜，也不在耶路撒冷，耶穌接下來要說新約時代敬拜的核心。

## 按真理敬拜——敬拜的程序

8. 約 4：22 - 24 <sup>22</sup> 你們敬拜你們所不知道的，我們卻敬拜我們所知道的，因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。<sup>23</sup> 然而時候將到，現在就是了，那靠著聖靈按著真理敬拜父的，才是真正敬拜的人；因為父在尋找這樣敬拜他的人。<sup>24</sup> 上帝是靈，敬拜祂的必須靠著聖靈按著真理敬拜祂。」解：有的譯本譯成「用心靈按真理敬拜祂」，「心」字要去掉，心是一種精神、思想，敬拜上帝不是停留在心誠意正這類的心靈層面。「靠著聖靈敬拜」，敬拜父要先有靈，這是敬拜的第一要件。約翰第三章先講重生，重生的時候靈才會回到裡面，第四章再講敬拜，敬拜在乎裡面有沒有靈，不在於地點或建築物。信耶穌才有靈（約 3：13、14），所以敬拜要先信耶穌。

8.1 第二要件：敬拜要按真理。有什麼規定怎樣敬拜上帝嗎？

敬拜的規矩一定要回復到會幕跟聖殿的結構來界定。曠野時期，上帝賜下會幕的藍圖，讓祭司召聚選民敬拜上帝。我們從會幕的結構安排新約禮拜的程序。會幕有三層：外院，聖所、至聖所，算三道程序。外院有兩樣東西，從門進來是祭壇，在那兒用火獻祭，壇的後面是洗濯盆（或稱銅海、銅盆），盆裡放除罪水，祭司進入會幕後繞過祭壇先下銅海洗滌，接著獻祭，也就是先經過水火潔淨。祭司進入會幕若不先到銅盆洗手洗腳會被處死。我們禮拜的第一道程序就是為自己做認罪悔改的潔淨禱告。新約以頌讚取代獻祭，所以潔淨禱告完接著就唱詩讚美。

8.2 由外院進入聖所，聖所裡面有三樣東西：桌子、燈台、香壇。桌子上面放餅和杯，就是我們的聖餐桌，我們的聖餐桌上面也有燈台。聖所裡的燈台在桌子的對面，燈象徵教會。香壇用於獻香禱告，代表的是「為別人代禱」，與銅海代表「為自己做潔淨禱告」不同。所以禮拜的第二道程序以禱告和聖餐為主。讚美完可以接著守聖餐，也可以先代禱再守聖餐，因為兩者同在第二道程序裡。

敬拜與讚美的區別：從進來到出去整套做禮拜的程序叫敬拜，其中唱詩歌的部分叫讚美。

8.3 第三道至聖所，裡面放約櫃。約櫃是上帝發話的地方 就是我們的講道，所以講台講道要以解經為主。「按真理敬拜」就是按照上帝制定的儀式來敬拜，有上述三道程序。報告事項放在講道之後。奉獻箱最好放在門口，進入敬拜之前先奉獻。

8.4 上帝的敬拜程序主要是用歌聲，沒有舞蹈，沒有吹號。會幕敬拜的時候沒有歌聲，是用頌詞，聖殿的時候有用樂器，總之，敬拜主要是用嘴唇的聲音或樂器的聲音讚美。米利暗跳的鈴鼓舞和大衛跳的脫衣舞，不是上帝規定的敬拜，是在慶功。進迦南地定居的時候，吹號是用來召聚聖會，不是敬拜程序中的一環，不能鼓吹有吹號比較屬靈。舊約「號」用在戰爭，「角」用在聚會。

8.5 「禮拜」的原意是召集聖會，就是敬拜，主角是上帝，為特定目的的聚會，譬如感恩禮拜，仍要照敬拜程序走，敬拜完可加入其他喜慶活動。

敬拜 = 有靈 + 真理。敬拜就是要重生（有靈）、追求真理（按照真理行）。

## 靈、魂、靈魂

9. 約 4：24 上帝是靈。

解：上帝是靈，創造的主宰是靈，祂所造的高等活物稱為魂。靈跟魂的階級不同，靈是創造格，魂是受造物。聖經說上帝用泥土造了各樣的活魂，活魂聖經翻譯成活物，魂就是有生命氣息的受造物，包括外面的體和裡面的靈魂。魂 = 生命體。重生者的靈魂裡面有上帝的靈。

人裡頭的靈不是被造出來的，是那位聖靈的分靈。聖靈賜分靈內住就叫「重生」或「上帝所生的兒女」。人的身體與靈魂是上帝造的，但人裡頭的靈是上帝生的。

9.1 傳統神學說的「魂」是指人裡面的那個我，就是我們說的「靈魂」。聖經原文的「魂」是指生命體 = 靈魂 + 肉體。神學的「魂」與聖經原文的「魂」不同，易造成混亂。我們採用聖經原文的意思，魂 = 生命體 = 靈魂 + 肉體。肉體裡的我叫「靈魂」，不稱做「魂」。

9.2 傳統神學對靈、靈魂、體的謬誤：

	傳統神學的謬誤	修正後
靈	對宗教的熱誠感知； 有各種靈，如謊言的靈、虛假的靈	靈專講上帝，靈是上帝 從外面加進來的，可以收走，無法主宰，不可驅動
靈魂	七情六慾、意志力、精神力	靈魂在體內呈休眠狀態，沒有在動作，靈魂出竅才有在動作； 餵養真理可使靈魂茁壯
體	感知物質界的器官	謊言的「靈」要譯成心思意念，各種心思意念、情慾、情緒屬於大腦的活動，都是體的活動

10. 約 4：31 - 34 <sup>31</sup>當時，門徒對耶穌說：「拉比，請吃。」<sup>32</sup>耶穌說「我有食物吃，是你們所不知道的。」<sup>33</sup>門徒就彼此說：「難道有人拿東西給他吃了嗎？」<sup>34</sup>耶穌說：「我的食物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並且完成他的工作。」

解：以戰士自居的我們一定要完成上面託付給我們的使命，這就是我們的糧食。我們來到世上不是吃喝拉撒睡一百年，而是要來完成使命。

11. 約 4：35 - 38 <sup>35</sup>你們不是說『還有四個月才到收穫的時候』嗎？我告訴你們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<sup>36</sup>收割的人得到工資，也積儲五穀直到永生，使撒種的和收割的一同快樂。<sup>37</sup>『這人撒種，那人收割』，這話是真的。<sup>38</sup>我派你們去收割你們所沒有勞苦的；別人勞苦，你們卻享受他們勞苦的成果。」

解：每個人都有上天託付給我們的工作，有的人是流汗撒種，有的人是享受收割，不要計較工作的輕重。對信的人來說，要相信這是上帝的主權，對不信的人來說，過程或有勞逸，但結局都是圓滿。魔鬼不滿先造的牠只是奴僕的身分，後造的人類形象樣式更接近上帝，嫉妒之心造成墮落。

12. 約 4：39 - 42 <sup>39</sup> 因著那婦人做見證的話：「他把我所做的一切都說出來了」，那城裡就有許多撒瑪利亞人信了耶穌。<sup>40</sup> 於是他們來到耶穌那裡，求他和他們同住，耶穌就在那裡住了兩天。<sup>41</sup> 因著耶穌的話，信他的人就更多了。<sup>42</sup> 他們就對那婦人說：「現在我們信，不再是因為你的話，而是因為我們親自聽見了，知道這位真是世人的救主。」，

解：神蹟跟真理都有威力，話語的威力比肉眼看得到的神蹟威力更大，真正能撼動人心的也是真理，但不須貶抑神蹟的功用，我們要學會平衡能力與真理。耶穌先用神蹟吸引人的目光，接著以真理搖動人的靈魂。靈恩派多年來一直強調神蹟，真理上的教導不深。

13. 約 4：43 - 45 <sup>43</sup> 過了那兩天，耶穌離了那地方，往加利利去。<sup>44</sup> 因為耶穌自己做過見證說：「先知在本地是沒有人尊敬的。」<sup>45</sup> 到了加利利，加利利人既然看見他在耶路撒冷過節所行的一切事，就接待他，因為他們也是上去過節。

解：44 節到 45 節之間隔了一段時間，約翰略去中間發生的事，其他福音書有寫。耶穌說先知在本鄉不被尊重，便去到耶路撒冷，在那裡行了很多神蹟。幾位加利利的同鄉在耶路撒冷看到耶穌行神蹟，回到故鄉告訴同胞，當耶穌從耶路撒冷回來，加利利的鄉民就很歡迎他。

## 記念

14. 約 4：46 - 54 <sup>46</sup> 耶穌又到了加利利的迦拿，就是他從前變水為酒的地方。有一個大臣，他的兒子在迦百農患病。<sup>47</sup> 他聽見耶穌從猶太到了加利利，就來見他，求他下去醫治他的兒子，因為他兒子快要死了。<sup>48</sup> 耶穌就對他說：「若不看見神蹟奇事，你們總是不信。」<sup>49</sup> 那大臣說：「先生，求你趁著我的孩子還沒有死就下去。」<sup>50</sup> 耶穌對他說：「回去吧，你的兒子活了！」那人信耶穌所說的話就回去了。<sup>51</sup> 正下去的時候，他的僕人迎見他，說他的兒子活了。<sup>52</sup> 他就問甚麼時候見好的。他們說：「昨日未時熱就退了。」<sup>53</sup> 他便知道這正是耶穌對他說「你兒子活了」的時候；他自己和全家就都信了。<sup>54</sup> 這是耶穌在加利利行的第二件神蹟，是他從猶太回去以後行的。

解：大臣為兒子求活命這件神蹟別的福音書是這樣記載：耶穌要大臣帶他去家裡，大臣說有權柄的人只要吩咐手下去做就好了，不須親自出馬，耶穌稱讚大臣的信心很大。我們也要相信不須自己親自出馬，只要奉聖名，天使就要替我們把事情辦好。

14.1 為人祈禱時當事人不一定要在場，上帝是永恆、無所不在的上帝，所以奉聖名，聖名的威力無處不在。亞畏耶穌的名不受時空限制。上帝說亞畏這個名是世代代當被**記念**的名。耶穌要我們守聖餐時那樣吃，為了要**記念**祂。

14.2 「記念」在希伯來文裡有一個作用——補程序，三千五百年前亞畏在西乃山與以色列的先祖立約時，後世子孫並不在場，今日當我們奉亞畏這個名等於是在補程序，如同當日跟以色列先祖一樣在現場。當我們奉耶穌的名吃這餅飲這杯時等於是在補程序，彷彿是第十三位門徒在現場一樣。聖名可以超越時空的限制，如同我們親自在場一樣。奉耶穌的名就像我們在場跟上帝禱告一樣；祭司奉聖名為百姓祈福、辦事情的時候，就好像上帝親自在場做一樣。我們要常常奉聖名，有記念的味道在，補個程序，如同親自在場。我們奉亞畏耶穌的名吩咐天使去綑綁鬼魔的時候，事情就真的在發生，聖名就有這個威力，如同親自在場、親自執行一樣。